新丰镇2023年财政决算情况、2024年1-10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预算调整方案报告

——2024年11月12日在新丰镇第十三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上

新丰镇经济发展办公室 刘绍光

各位代表：

我受镇人民政府的委托，向大会报告关于新丰镇2023年财政决算情况和2024年1-10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请予审议。

**一、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财政收入执行情况

2023年，我镇财政总收入3414.75万元，同比下降27.65%，主要受2022年7月饶平县2021年度第六批次城镇建设用地项目（饶平县储备粮仓库及配套设施工程建设项目）征地拆迁补偿款收入1456.19万元的影响，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2023年，我镇税收收入1966.49万元，同比增加32.06%。

（二）财政支出执行情况

2023年我镇公共财政支出3414.75万元，同比下降27.65%，主要受2022年7月饶平县2021年度第六批次城镇建设用地项目（饶平县储备粮仓库及配套设施工程建设项目）征地拆迁补偿款支出1456.19万元的影响，收支平衡，具体支出执行情况如下（因金额单位转换，分类合计与总数间存在尾数差异）：

|  |  |
| --- | --- |
| 项目(按功能分类) | 决算数 （单位：万元） |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1593.24 |
| 二、外交支出 |  |
| 三、国防支出 |  |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
| 五、教育支出 |  |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9.75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513.17 |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137.84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244.28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795.89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
|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
| 十六、金融支出 |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
|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120.59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
|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
|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
| 二十三、其他支出 |  |
|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  |
|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  |
|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  |

2023年，全镇财政工作在镇委、镇政府的正确领导和镇人大的监督指导下，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严格执行镇第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关于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的决议，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全力以赴稳经济、促发展、惠民生、防风险、推改革，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二、2024年1-10月份预算执行情况**

（一）财政收入执行情况

2024年1-10月份，我镇财政收入5211.41万元，同比增长51.57%，主要受今年1月新丰镇2019年农村建设用地拆旧复垦项目征地补偿款收入1699.52万元的影响，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510.5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699.52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36万元。

2024年1-10月份，我镇税收收入1760.29万元，同比增长20.59%。

1. 财政支出执行情况

今年1-10月份，我镇财政支出4203.73万元，同比增长52.95%，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504.22万元，同比下降8.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699.52万元，同比增长14704.15%，主要受今年2月新丰镇2019年农村建设用地拆旧复垦项目征地补偿款支出1699.52万元的影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同比增长0%，具体支出执行情况如下（因金额单位转换，分类合计与总数间存在尾数差异）：

|  |  |  |  |  |  |
| --- | --- | --- | --- | --- | --- |
| **1-10月收支总体情况表** |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
| 收 入 | | 支 出 | | | |
| 项 目 | 执行情况 | 项 目 | 2024年1-10月执行情况 | 2023年1-10月执行情况 | 增长额/同比上升/下降% |
| 一、一般公共预算 | 3510.54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1217.63 | 1298.77 | -6.25%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 1699.52 | 二、外交支出 | 0.00 | 0.00 |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36 | 三、国防支出 | 0.00 | 0.00 |  |
|  |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0.00 | 0.00 |  |
|  |  | 五、教育支出 | 0.00 | 0.00 |  |
|  |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0.00 | 0.00 |  |
|  |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6.80 | 5.19 | 31.06% |
|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396.67 | 454.82 | -12.79% |
|  |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66.53 | 123.24 | -46.02% |
|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0.00 | 0.00 |  |
|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1830.91 | 143.95 | 1171.92% |
|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462.65 | 622.54 | -25.68% |
|  |  | 十三、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122.53 | 0.00 | 122.53 |
|  |  |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 | 100.03 | 99.93 | 0.10% |
|  |  |  | 0.00 | 0.00 |  |
| 本年收入合计 | 5211.41 | 1-10月支出合计 | 4203.75 | 2748.44 | 52.95% |
|  |  | 十五、结转下年 | 0.00 |  |  |
| 收入总计 | 5211.41 | 支出总计 | 4203.75 | 2748.44 | 52.95% |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1-10月政府采购合同金额为65.5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12项，合计9.96万元，服务类采购9项，合计55.59万元。

（四）“三公”经费执行情况

2024年1-10月“三公”经费执行数为15.821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3296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11.4923万元。

三、预算调整方案

新丰镇2024年财政预算，经镇第十三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在年度预算执行中，由于财政拨款收入和其他部门支出增加，使预算收支与年初预算相比发生变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有关规定，现将2024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报告如下：

（一）预算调整的基本原则

深入贯彻落实“六稳”“六保”工作任务，牢牢兜住“三保”底线，坚决压缩一般性支出，根据财力情况对年初预算项目进行调整，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拟调整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原预计收入为3029.07万元，现拟调整增加727.6万元，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影响，拟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3756.67万元。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原预计支出3029.07万元，现拟调整增加727.6万元，拟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3756.67万元，全年收支平衡。具体调整情况如下：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调增46.72万元，调增主要是受保运转等刚性支出影响；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调增0.2万元，调增主要是受今年文化活动预计支出增加影响，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调增16.83万元，调增主要是受职业年金补计息、饶平县“两委”干部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补助等支出影响，城乡社区支出调增59.84万元，调增主要是受社区办公经费、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社区两委干部补贴（省、市、县）等预计支出影响，农林水支出调增479.12万元，调增主要是受新丰镇下调河沟渠整治工程款预计支出50万元、潮州市饶平县中央苏区幸福村居示范片丰联社区丁坑村工程款预计支出117.67万元、村办公经费、村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预计支出240.8万元、2024年1-6月正常离任村干部生活补助经费(省、市、县）预计支出62.85万元、2023年村党组织书记绩效奖励经费（省、市、县）预计支出7.8万元影响，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调增124.89万元，调增主要是受2024年自然资源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款预计支出104万元、新丰镇新葵村规划新村滑坡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预计支出20.89万元影响。

四、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

1. 收入基数存在大额一次性因素，对收入可持续发展的影响大

2022年我镇存在一笔大额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1456.19万元，占我镇政府性基金收入100%，为饶平县2021年度第六批次城镇建设用地项目（饶平县储备粮仓库及配套设施工程建设项目）征地拆迁补偿款，导致2023年收入同比下降27.65%，2024年我镇存在一笔大额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1699.52万元，占我镇政府性基金收入100%，为2019年农村建设用地拆旧复垦项目征地补偿款，导致今年我镇前三季度收入同比增长51.57%，分析不难看出，土地出让收入仍是我镇政府性基金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土地出让收入变化对我镇财力影响较大。而土地出让收入不同于增值税、所得税等相对较稳定的税源收入，其规模随地方城镇化扩张步伐、房地产价格而波动，且土地资源是有限的资源，当土地资源出让到一定程度，也会引发出可持续性的问题。依靠当前规模还未成长上来的税收收入和经常性非税收入的增长无法弥补一次性非税收入的缺口，特别是执法罚款和国有资源资产盘活利用方面存在短板。

**五、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增加收入切入点，提高自身预算保障能力**

一是强化财税协作，突出抓住税收征管关键领域和重点税种，加强异地纳税企业监控以免税源外流，提高征管效能和质量。二是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不断优化营商环境，引导小型企业升级为规模企业，同时大力开展招商引资工作，积极开拓招商思路，拓展招商领域，强化跟踪我镇涉及陶瓷、茶叶制作、中药材等5个重点项目，激发新的税收收入。三是要依法强化非税收入管理，做好非税收入征管工作，及时与农业农村办公室对接，督促“房地一体化”处罚收入及时入库，确保房地一体化处罚收入完成预期目标。加大盘活国有、集体资产资源，积极梳理挑选收益较好、增长潜力较大的国有、集体资产所有权、经营权、收益权等进行盘活。

1. **严控一般性支出，集中财力保障重点支出**

我镇积极贯彻落实财政部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经济主题会议精神，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不动摇，控一般，保重点，做到“大钱大方、小钱小气”，同时加快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避免资金使用“碎片化”，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增加资金有效供给，减少资金存量。在财政运行过程中，严格执行会议差旅、资产配置、政府采购等方面的制度规定，把过紧日子的要求落到实处，优先“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切实兜牢“三保”支出底线，严格控制 “三公”经费支出，确保不发生“三保”问题。同时集中财力推动广东“东大门”提升工程提质增效，提升我镇美丽圩镇人居环境品质，为“百千万工程”树品牌、创亮点。加强高标准农田、乡村产业、和美乡村等建设，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支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